

## 话说郑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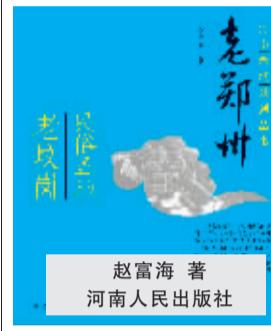
老坟岗曾与北京天桥、天津三不管齐名。100多年前，蒸汽火车隆隆地拖来了老坟岗商业的繁盛……三教九流、五行八作，在这里酿成一片滚滚红尘。这一切的高度集结，使老坟岗成为一幅市井生活的画卷和折射历史映像的镜子，从某种意义上讲，也是老郑州及老郑州人生活的一个浓缩版。

## 这块荒野土岗成了回民义地

时光倒流到200年前，郑州老城西门外，是一片岗坡地，杂树丛生，荒草齐腰，坡下有一条小河绕城墙一泻向东。一个晴天朗日，一群伊斯兰信徒依坡傍水埋葬了“默穆都哈”这位西域阿拉伯传教士。传教士被信徒尊为“真人”，墓碑上刻着涂有草绿色伊斯兰语的墓志铭，译成汉文是：“啊，墓中人，天使也，得无忧无虑。”神奇而浪漫，正如他只身从西域来东土传道游历一样。这不禁让人想到了一个叫玄奘的河南僧人，1000多年前，他曾影孤形单，由东向西取经。玄奘是中国的“三教九流”，默穆都哈是“洋江湖”，他们都给人留下了不可磨灭的记忆。

埋葬西域真人的荒岗叫野鸡岗，坡下的河就是现在的金水河，1939年底河道才改经现在的大石桥而向东流的。

老坟岗区划：东起二七路，西至铭功路，南起解放路，北至太康路。郑州老城即西大街向东，虽然有3600年前的大商王朝几段巍峨的城墙，然而老城却是唐武德年间重建的，明代郑州知州陆世又重修了城墙，城外是一片荒野。唐代人祖咏有诗云：“前路入郑郊”，“郑郊”东自老城护城河，西至现在的铭功路以西，南起现在的二七纪念塔以南，北至西太康路以北。这块荒野又以小泥河（金水河）为自然界划。改造前的小河称小泥河，河的南沿（现在的解放路南）叫顺河街，向南有正兴街、德化街；河的北沿叫迎河街，即现在解放路北侧整个老坟岗。顺河南、东、北即现在商城大厦的地界，向北叫河东街（郑州电影院的后门在此）。河东街有中



赵富海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

墓人——郑州人叫“看坟头的”。我有两位朋友，一位是作家，另一位是学校老师，他们的父亲就是在这里专职“看坟头”。交游之中，二位曾提及父辈的守墓生涯。这类职业在那个时代极为低下，是排在江湖下九流之外的。你虽然给人家守墓、看坟头，但在你过世之后是不能入自家老坟的。媒体曾报道北京有一家几代人为明臣于谦守墓，称他们“代代皆为诚信人”，而为上海知青下乡时死去的金训华守墓的人，竟然成了2005年感动中国的十大人物之一。同样守墓，实在不能同日而语。

2

## 刑事侦探

小说围绕延江市特大经济案展开。案情每到关键时刻，总有一只无形的手在左右着局势的方向。案情错综复杂，千头万绪。反贪局长魏大若内心忍受着巨大的痛苦和无形的压力，决心要查个水落石出，以维护法律的公正，给延江市老百姓一个交代。

## 记者柯逍烽和魏大若的妻子郝麦同一天出了车祸

魏大若相信刘埕还得伏法，不过是迟早的事。这个时候，比刘埕让魏大若更担心的是刘埕之外的那些人。就是那些曾经信誓旦旦揭发刘埕有罪的人，再次信誓旦旦地说当初证明刘埕的罪行，仅仅是为了泄私愤。证人证言，天翻地覆，魏大若的心就沉重了。刘埕案，已经是刘埕的一个战线在与法律作战了。而刘埕的战线中，绝对少不了的是延江政要。魏大若没法把自己的感觉说出来。

柯逍烽是一名出色的记者，至少魏大若是这样对柯逍烽认定的。即便是在两人没有过多的交往没有成为朋友之前，魏大若觉得若是自己也在媒介混口饭吃的话，应该成为柯逍烽那样的记者。

柯逍烽走到魏大若的桌子前，一抬腿，坐在了桌子上，“我也沮丧，我也愤怒，但忽然我就不沮丧不愤怒了，你知道为什么吗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魏大若平静地看着柯逍烽。魏大若当然知道柯逍烽跑来的道理，那就是大柯有了自以为得意的想法。

“瘫痪。”柯逍烽认真地说，“问题就在刘埕的瘫痪上……本来刘埕不需要这样做的……至今我没有想明白，怎么刘埕这样的高手，也会走这么一招臭不可闻的棋。”

十分钟前，魏大若的妻子郝麦，被车撞得不省人事。

医院的办公室主任，一直陪魏大若坐在走廊里的凳上。其间，处理这起事故的警察走进来，想和魏大若说点什么，被魏大若那冷峻到吓人的脸色给回绝了。在郝麦的手术没有结束之前，魏大若不想与任何人交谈，也不知道究竟是怎样一种性质的事故。



村人著

“办了几个人？”“几个人？”马正平又下意识地看看哑巴。“说啊。”刘埕的声音依旧很低很冷。

“姐夫，我不明白您的意思。”马正平确实莫名其妙。“魏局的妻子怎么也躺在医院里了？”刘埕点破了。

2

## 白领婚姻

一个充满优越感的职业女性，却遭遇一连串家庭问题：离异多年的父亲与另一个女人再结连理，继母及其女儿彻底打乱自己的生活；丈夫不抵家外诱惑，十年婚姻几近崩盘；生母非但不调解，还撺掇女儿离婚，过“独立自主”的生活；祖母面对家中的迭起风波，一再选择沉默……三代女人，心事万千。

## 前妻朱西子对罗湛即将结婚的消息无动于衷

桂雅丽和罗湛约在茶馆见面。桂雅丽来得早一点儿。她人到中年，风韵犹存，举手投足间自然而然地流露出一股女人味，一进茶馆就吸引了在座的男性目光。

她刚找了个靠窗的位子坐下，就见罗湛隔着窗子向她招手。而罗湛一坐下，桂雅丽就急切地打听罗湛的态度。罗湛的回答让她不安，罗湛是这么说的：“这件事对她说可能是有点儿突然，需要消化消化。”桂雅丽说那她是不愿意意见面了。罗湛说当然要见，怎么可能不见呢。桂雅丽有点儿紧张地问什么时候见，听说时间没有定，又松了口气，但立刻又担忧起来：“你女儿是不是反对呀？”

“雅丽，我告诉你，这件事我女儿愿意不愿意都不重要，说到底和别的人没有关系，一切取决于我的态度有多坚决。”罗湛注视桂雅丽，态度故作轻松，“而我的态度取决于你的态度有多坚决。”

罗湛的前妻朱西子是一位副局长，大忙人。她在办公室接到了父亲朱朋石的电话。

“其实就一句话，今天晚上你有没有时间接见我一下？”朱西子伸手翻看办公桌上的工作日志察看，上面注明晚上的活动是：某某地方单位宴请。“行，可以。”她准备推掉饭局。朱朋石很高兴：“那好，那我八点钟到你家，再见。”

晚上，朱朋石准时来到女儿家。屋子里到处扔着书籍、报纸、衣服，处处显示女主人是个在生活上马马虎虎、粗枝大叶的人。

朱朋石给女儿带来了苹果，并且告诉女儿这苹果是她曾经的婆婆——潘良给他的。朱西子不爱听：“爸，我和罗湛都离婚十多年了，你不要再‘婆婆婆婆’的好不好，无

聊。”朱朋石赶紧说：“对不起对不起，是你大姐，行了吧。”

原来朱西子的爸爸朱朋石和罗湛的妈妈潘良是表姐弟关系，潘良自然是朱西子的大姑了。朱朋石急于把从表姐潘良那里得到的消息告诉女儿。他让女儿猜猜看，是什么事。朱西子没兴趣猜。

“我缩小范围，是关于她的儿子，你的前夫。”

正在这时，门铃响了。朱朋石调皮地一眨眼：“我想是我的外孙女通风报信来了。不信咱们打赌。”

朱西子起身去开门，果然是罗想站在门外。朱西子是个急性子，立刻问：“小想，你爸爸他怎么了？”

“哟，你知道我爸要结婚的事了！”

朱西子很快就弄清了情况，瞟着坐在沙发上的父亲和女儿，嘴角上浮起一丝冷笑：“看你们这一老一少，我真觉得奇怪，你们这么激动地跑来干什么，就为了向我通报罗湛要结婚，他结婚和我有什么关系啊？”朱朋石和罗想彼此对视：“小想，看来咱们俩都是自作多情了。”朱朋石自嘲道。

罗想没有吭声。朱西子看看女儿又看看爸爸，一笑：“好，既然你们都觉得我应该说点儿什么，那就说两句。小想，我和你爸的情况你是了解的，姥爷和你奶奶是表姐弟，我和你爸是表兄妹，你爸和我没做夫妻的时候关系很好，因为我和他基本是一种类型的人，很谈得来，可成了夫妻就完了，各行其是，谁也不听谁的，都不让步，我们的婚姻应该说是个错误……”罗想截断妈妈：“结果你们把这个错误维持了十八年。”

2

## 都市言情

小说道出了在中国做一个成功民营企业家的真谛与机智  
新一代知识精英“王石”的私人版，最真实的“激情与梦想”  
最撼动人心的爱恋与追随、深情与执著，最无奈与最残酷的背叛和纠缠

## 我和李伟的孩子顺利地产了下来

一会儿，阿亮就回来了，果真拿了四五本书来，一脸认真严肃的样子。

李伟接过一本本看，全是《厚黑学》《三国演义中的权谋》《孙子兵法新解》等。

看完书名，李伟说了声“谢谢”，把书装好，就带我告辞了。

从这一晚开始，李伟除了看业务书，每天都读权谋之类的书至深夜。他还从书店又买来一些书，全是交际、口才、演讲、推销之类。

整整三个月，这三个月除了上班，下班，他几乎足不出户。回到家里，他也很少与我说话，就坐到桌前看书。我感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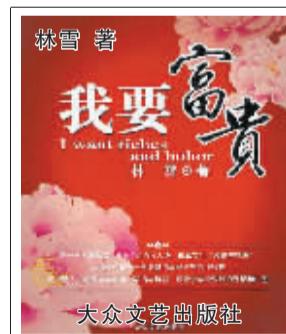
他像活在另一个世界，在这个世界游走的只是他的一个影子。我只能远远地守望着他，在心中默默为他为我为我们即将出生的孩子祈祷。

在这期间，孩子顺利地产了下来，是个白白胖胖一尘不染的漂亮女孩。

李伟请了假，顶着烈日，踩着单车，为我们洗衣做饭擦身，医院家中两头不停地跑。他无微不至的关照，让同病房的几个产妇齐声称他是个好丈夫好父亲，说我好福气。但我却发现，他抱孩子时，没有那种书上电影上和病房中的那些父亲所特有的欣喜、陶醉和兴奋，这让我心疼至极。生存的艰难，连一个做父亲所拥有的最起码的幸福和自豪的权力都给剥夺了。这是多么残酷的生活！

一丝抹不去的忧郁，永远刻在他的脸上。

每当她的父亲走近，躺在小床上的女儿总是手舞足蹈，咧开小嘴咯咯地笑，像有天然感应似的。这时候的李伟总会显出万分柔情，把女儿抱在胳膊弯里，在她的小脸蛋上亲了又亲，永远也亲不够看不够似的。女儿就用小手去触摸他的脸，他的嘴，女儿柔柔的小手，撩拨起做父亲的千丝万缕的柔情。



林雪著 我要富贵

李伟尽管已向他的主管俯首称臣，举双手投降，可是阿伦还是不忘找一切机会，打击他，排挤他，逼他走，月奖不给他，季度奖也取消，同事出去聚会不叫他。

这每天发生着的一切，他都不再向我提起。

我只有在阿亮和他谈话时，听得一星半语。

而他总是立时打断，说：“算了，这个话题不谈了。”

我知道他怕我担心，不

想让我知道。

这让我心疼和不安，觉得这个男人是在用生命和自己的血来养活我们母女俩。

有的时候，我真想对他说：“阿伟，咱们不干了，跟我回去吧，回我老家，趁现在我父亲和我的家族，在那小城还有点儿影响，把你调过去，我也回单位工作，我们在一起，过一种清贫而平静的生活，好吗？”

但这念头，只要我心中一闪，自己就忍不住打了个冷颤。我想起离开小城的前一天找厂长请假的情形，那屋中沉闷的空气，厂长阴沉黑青的脸，拉紧的肌肉，长久的沉默，令人窒息。我猛然意识到，自从我们走出原单位那一天起，我们就已经踏上了一条不归路。

54